

沈医保北当罚字〔2025〕第16号信息公开表

序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案件名称	违法医药机构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	违法医药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依据和内容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的机关名称和日期	备注
1	沈医保北当罚字〔2025〕第16号	沈阳市沈北新区道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将不属于医疗保障基金支付范围的医药费用纳入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案	沈阳市沈北新区道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22101134106683456	王先立	该院2024年12月30日为参保人郭金玲（成年人）提供门诊服务过程中，为其开具限儿童使用的布洛芬混悬液流转处方；该院2025年3月7日为参保人刘吉财（成年人）提供门诊服务过程中，为其开具限儿童使用的布洛芬混悬液流转处方。	当事人上述行为违反了《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第二款的规定，依据《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的规定，1.责令退回医疗保障基金损失80.89元；2.罚款121.34元。	主动履行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5年11月13日	